

三跑工程涉貪 高管等30人被拘

包括4名機管局短期合約高層 一人戶口發現數百萬懷疑賄款

預計耗資1,415億元的香港國際機場第三條跑道系統，當中新建成的第三跑道剛於上月8日起啟用，昨日即傳出工程貪污事件。廉政公署昨日證實，在過去兩天執行的一項代號「暴雪」行動中，共拘捕30人，當中包括香港機場管理局4名高級管理人員，懷疑他們在協助批出工程及物料供應合約，以及相關的行政和財務安排上涉嫌貪污。行動中除檢獲現金及名貴手錶外，還在其一名高級管理人員的銀行戶口發現數百萬懷疑賄款。案件目前仍在調查，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被捕的30人共3女27男，年齡介乎27歲至77歲。當中包括受僱於機管局的一名總經理、一名首席高級經理、一名高級經理及一名高級工程督察，據悉4人俱是機管局為2016年開始的「三跑」系統項目，以短期合約形式額外聘用協助管理的工程專業人員。多年來，他們曾參與管理項目的各項合約，包括「主要填海」及「第三條跑道建造」工程合約，職責包括協助批出及管理相關的建造合約及物料供應合約，以及處理相關的行政及財務安排，例如安排工程物料供應及工程費用發放等事宜。

至於另外26名被捕者，則屬受聘於工程承辦商及分判商的職員和其他人士。

4人曾接受承辦商多次款待

廉署表示，早前接獲貪污舉報，指有機管局人員在參與「三跑」系統項目時涉嫌利用職權收受利益，遂展開調查。結果發現於過去數年間，上述機管局首席高級經理的銀行戶口有多筆懷疑是賄款的現金存款共數百萬元，部分款項經由其家人協助存入銀行。調查

亦發現，該4名機管局人員亦曾涉嫌多次在不同食肆、夜總會及其他娛樂場所接受有關承辦商及分判商人員的款待。

檢手錶名酒金幣等懷疑贓物

在過去兩日的行動中，廉署人員搜查了各涉案被捕者的住所及辦公室，檢獲部分懷疑貪污利益，包括現金、名貴手錶、名酒及金幣等。廉署指，所有被捕者將陸續獲准保釋候查，由於該貪污調查仍在進行中，不排除會有多人被捕，現階段不宜作進一步評論。

廉署發言人表示，調查期間獲得機管局全面協助，此案貪污案件相信與工程及物料供應合約的審批、行政及財務事宜有關，並未發現任何資料顯示當中涉及工程質素及物料規格方面的問題。廉署會繼續與機管局保持緊密聯繫。

2016年動工的香港國際機場第三條跑道系統項目，屬《香港國際機場2030規劃大綱》內其中一個主要發展項目，整個系統最快於2024年竣工，工程預計耗資1,415億元，將超越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



廉署拘30人疑涉三跑工程貪污。圖為香港國際機場第三跑道施工工地。

資料圖片
造價，成為香港開埠以來投資金額最多的基建工程。而項目的第三跑道，已於今年4月完成，並在7月8日正式啟用。

搗少年「收數黨」 警拘18人最細13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近年被非法收數集團誘導參與追債的青少年日趨增加。將軍澳警區今年2月起展開代號「銳將」行動打擊非法收數活動，過去一周拘捕18人，當中12人未成年，包括13歲中一學生。調查發現，收數公司主腦招攬青少年做中介人，將非法追債多層外判給朋輩，上門向債主淋油破壞恐嚇的「收數仔」，每做一宗案便拍片作證，並憑相取酬，最終只得100元至200元酬勞，且負上嚴重刑責。

警方發現近年很多放債公司沒有牌照，沒有實體店，只透過電話、短訊或社交平台誘使受害人作高息借貸，以不用見面及不用提供入息證明作招徠，當受害人無力償還，放債人便與黑社會勾結向債仔恐嚇。他們會在網上以金錢招徠青少年向債仔淋油、貼大字報、塞鎖匙窿等滋擾。警方最近更發現他們除向欠債人滋擾，還會滋擾鄰居，造成治安問題。

追債判上判 淋油僅賺百元

非法追債集團分工精細，由「派單」、買紅油、提供物資、影相拍片及收錢等，均由不同人負責，並透過招攬的青少年將分工判上判。其中一名債仔被迫30萬元，住所被人用膠水塞鎖匙孔及淋紅油，警方拘捕4名13歲至15歲青少年，並拘捕4名15歲至16歲的中介人。及後，警方順藤摸瓜，拘捕幕後指揮的31歲收數公司女職員。

另一宗收數案件同樣在8月發生，受害人借錢



將軍澳警區展開「銳將」行動，破獲19宗案件，檢獲收數字條、膠水、紅油罐等證物。



警方在將軍澳打擊非法收數活動，逾半數被捕者為未成年人。

後無力償還，被4名青少年入屋破壞，淋紅油及偷錢，警方拘捕一名29歲幕後黑手。警方發現一名15歲中介人，將追債判給一名在網上遊戲認識的中二學生，中二學生再判給一名13歲中一學生及2名同學，經多層分賬後，負責淋紅油的4名青少年只收得100元至200元的微薄酬勞。

警方由本月12至17日共拘捕16男2女（13歲至52歲），涉及19宗非法收數案，18人涉嫌「刑事毀壞」、「刑事恐嚇」、「入屋犯法」、「襲擊致造成身體傷害罪」、「串謀入屋犯法」及「串謀刑事毀壞」等。

將軍澳警區副指揮官曾俊傑表示，很多青少年並不清楚所犯罪行的嚴重性，淋油涉及刑事

毀壞，最高可被判入獄10年。除了將涉案者送上法庭，警方亦考慮以警司警誡給青少年更生機會，並轉介至青少年保護組，透過社區支援服務計劃，與社會福利署及教育局緊密合作，提供需要支援服務，除此會與非政府組織合作提供輔導等。

2021年將軍澳區發生728宗非法收數案件，較2020年的698宗上升30宗。將軍澳警區採取「及早介入」、「加強執法」、「社區協作」，加派人員巡邏，與區內團體、保安合作，阻止可疑人進入大廈；今年2月至7月「銳將」行動期間，區內共發生388宗非法收數案件，較去年同期418宗減少30宗，相信行動收到成效。



香港保護兒童會轄下院舍「童樂居」被揭發連串虐兒案，至今共有34人被檢控，當中3人被判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香港保護兒童會轄下院舍「童樂居」虐兒案，至今累計34名職員被起訴，其中4人早前已先後認罪，繼當兩入分別被判囚4個月及5個月8星期後，昨再多名認罪被告在九龍裁判法院接受判刑。署理主任裁判官黃雅茵批評被告放棄專業操守，做出極端錯誤的行為，卻把行為歸咎於衝動及工作環境文化影響，被告更罔顧閉路電視及其他兒童目睹下犯案，屬嚴重因素，終判她即時入獄4個月10星期。

認推幼童頭撼床 再有童樂居職員判囚

女被告張惠燕（30歲），自去年8月開始在「童樂居」任職幼兒工作員。她於本月4日承認兩項對所看管兒童或少年虐待或忽略罪，即分別於2021年11月29日及12月5日，在旺角砵蘭街387號地下「童樂居」襲擊、虐待或忽略1歲男童K和1歲男童AH。

案情指，張在首次虐兒事件中，當時包括男童K在內共有12名幼兒，分別躺臥或坐在嬰兒床上。K在床上站立，並將一張被子拋落地下，張見狀隨即走近K，伸手打其頭部，令他跌倒在嬰兒床褥上。及後張拾起被子，K再次站起，張走到床尾掌摑K面部，導致對方又再跌回床上。

至於第二次虐兒事件，發生在「童樂居」3樓睡房，當時男童AH站其中一張嬰兒床上，另有至少7名幼童，其間AH將一件玩具擲上頭部，原本在房間另一側清潔的張便上前，大力搶去AH手中玩具，再推他的頭部致其撞向床邊。AH隨即倒在床上，張又伸手掌摑AH面部，見對方頭部稍微動，再次掌摑。

裁判官批被告行為過火

署理主任裁判官黃雅茵判刑時指被告先打K的後腦致他跌倒，再粗野地推K面部，力度猛烈，施襲後即轉身離去，毫無憐憫之心。又指被告因AH高舉玩具而大力拍打他，行為過火，批評被告對玩具的關注比對AH的關愛更多。

黃雅茵又批評被告放棄專業操守，做出極端錯誤的行為，卻把行為歸咎於衝動及工作環境文化影響，被告更罔顧閉路電視及其他兒童目睹下犯案嚴重因素，遂就首罪以判囚21星期作量刑起點，次罪以判囚6個月作起點，認罪扣減三分之一刑期後，再考慮整體量刑原則，首罪刑期的首4星期同期執行，即總刑期為4個月10星期。

霍啟剛建議紅館伊館聘安全主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濟文）早前在香港體育館舉行的MIRROR演唱會發生嚴重事故，立法會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議員霍啟剛日前聯同多位業界代表約見康文署署長劉明光，就舞台安全的問題，直接向署方反映意見，霍啟剛建議康文署更新場地的使用及安全守則，並指業界一致認為政府有必要在紅館及伊館聘請安全主任，負責監督舞台上所有機動裝置的運行安全，監督技術排練執行，及就該些裝置對場地表演者的人身安全作出風險評估。他透露，會上得到署方正面回應。

MIRROR演唱會意外發生後，霍啟剛迅速組成關注小組，主動聯繫業界不同持份者溝通，在多次小組會面中聆聽到業界最前線、專業人士、演唱會主辦機構代表等對舞台安全的建議。他前日連同主辦方人員、劇場人員、前線舞台技術人員、舞蹈從業員等業界代表約見劉明光，並向署方直接反映意見，他表示，會上得到署方正面回應。

規管舞台行業 不宜過度收緊

他認為，事件暴露了行業有需要完善的地方；業界代表亦認為，要提升舞台安全。惟康文署亦要考慮轄下的16個表演場地的定位和設施都有顯著差異，不同場地需要有不同的處理方式，切忌以「一刀切」方式更改康文署場地使用及安全守則及過度收緊對舞台行業的規管。

霍啟剛建議康文署更新場地的使用及安全守則，負責監督舞台上所有機動裝置的運行安全，監督技術排練執行，及就該些裝置對場地表演者的人身安全作出風險評估。



立法會議員霍啟剛與業界代表約見康文署。



MIRROR演唱會舞台工程協興隆3代表在律師陪同下到西九龍總部助查。

舞台工程協興隆3代表到警署助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人氣男團MIRROR上月28日在紅磡體育館的演唱會，發生巨型LED屏幕墜下壓傷2名舞蹈員事故後，警方西九龍總區重案組正跟進調查事故原因，連日來都有各相關單位及工作人員先後到警署協助調查。昨午則有負責表演舞台機械工程的承辦商「協興隆舞台工程有限公司」的3名代表，在律師陪同下到西九龍警察總部錄取口供。

昨日下午2時許，「協興隆」3名代表抵達西九龍警察總部，據悉3人全程都有律師陪同在旁協助向警方錄取口供。至於在當日事故中受傷的兩名舞蹈員，其中李啟言（阿Mo）送院經多次手術搶救後，現仍在深切治療部病房留醫，情況危殆，但維生指數穩定。至於另一名傷者張梓峯（阿

峯），經治理後已經出院，消息指他原於昨日下午到警署協助調查，但最終未見現身。

事故至今已超過3星期，西九龍總區重案組多次到紅磡體育館MIRROR的演唱會場地調查蒐證，檢走懸吊巨型屏幕的裝置和相關鋼索等裝置外，並向參與演唱會不同單位錄取口供，當中包括MIRROR經理人黃慧君（花姐）、主辦單位大國文化職員、總承辦商藝能工程有限公司的工程師、舞蹈總監的女助手、舞蹈員，以及負責美術及廣告公司的職員等。另外，康文署統籌的工作小組日前亦已舉行第三次會議，討論事故的肇因。根據實驗室檢驗結果，鋼索因金屬疲勞而斷裂，但成因仍有待進一步調查。

貨船走私22噸凍肉 5男被捕



海關與水警聯合行動，偵破涉用貨船走私凍肉。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香港海關與水警前日在長洲對開海面進行聯合反走私行動，發現一艘貨船擬正進行走私活動，船上有人將貨物搬到另一艘大馬力快艇上，執法人員遂採取行動將貨船截停調查，結果在船上檢獲約22噸懷疑走私凍肉，市值約340萬元，並將船上5名男子拘捕扣查。

涉嫌走私凍肉被捕的5名男子（27歲至48歲），現正被海關扣查。據悉，該批走私貨品內有多種凍肉，包括牛、雞等，分別用紙箱或膠袋包裝，海關現正追查該批凍肉的來源及準備去向。走私屬嚴重罪行，根據《進出口條例》，任何人輸入或輸出未列輪單貨物，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200萬元及監禁7年。市民可致電海關24小時熱線2545 6182，或透過舉報罪案專用電郵賬戶（crime-report@customs.gov.hk）舉報懷疑走私活動。